

江苏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苏教科规[2017] 1号

江苏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2016年度课题立项通知书

陈美华、张祖润同志：

经专家评审和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，您申报的小学数学实验的内容选择与教学策略研究已获准立项为 立项 ☒ 课题，批准号为：D/2016/02/03

江苏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课题申请一经批准，其《申报、评审书》即成为有约束力的协议，请课题主持人严格按照《申报、评审书》中填写的相关内容，认真开展研究工作，取得预期研究成果。

为规范课题管理，课题主持人及其所在单位须严格执行《江苏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管理规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尤需了解和执行以下规定：

1. 重点课题（资助经费）、专项课题（资助经费）经费分三次直接划拨至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，每次划拨本课题资助经费的三分之一。第一次为启动经费；第二次拨款与中期检查挂钩，对研究进展正常、经费使用合理、完成阶段性成果的项目实施拨款；第三次拨款在项目结项后拨付。

2. 相关单位应按不低于1:1的比例给予本单位主持人的重大课题、重点课题（资助经费）、专项课题（资助经费）以配套经费支持，给予本单位主持人的重点课题（自筹经费）、专项课题（自筹经费）、立项课题以不低于0.8万元的经费支持。

3. 若变更课题名称、课题主持人、课题研究内容、课题完成时间等，须由课题立项时主持人所在单位提出书面申请，经课题管理（委托）机构同意后，报省规划办备案。

江苏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7年01月18日

立项证书
网络打印

3201050989810

江苏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变更申请表

课题名称	小学数学实验的内容选择与教学策略研究				
负责人	陈美华	单位	常州市实验小学	立项时间	2017.2
联系方式	18761199199	课题编号	D/2016/02/03		
变更内容	主持人由陈美华、张祖润变更为陈美华、潘小福				
变更理由	潘小福同志为市教科院“小学数学实验”的直接参与者与管理者，故要求担任该课题主持人，张祖润作为核心组成员参与研究。 同意变更 张祖润				
学校意见	同意 常州市实验小学 盖章： 2018年9月20日				

市规划办意见	盖章： 2018年11月 日
省规划办意见	盖章： 年 月 日

江苏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证书

Certificate

for Undertaking and Completing Jiangsu Education Research Task

课题名称： 《小学数学实验的内容选择与教学策略研究》

课题编号： D/2016/02/03

课题类别： 立项

课题主持人： 陈美华、潘小福

课题组核心成员： 蒋敏杰、张祖润、陈洁、张彦、刘妍慧、马晓明、潘香君、谢凤梨、尤冰、朱丽萍

课题完成时间： 2019年12月30日

江苏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2019年12月30日

